



**新論壇**  
**NEW FORUM**

**改善不足 勵治求穩 再創輝煌**

**新論壇特首政綱建議**

二零零五年四月

改善不足 勵治求穩 再創輝煌

新論壇特首政綱建議

# 我們的理念

## 總結經驗 汲取教訓

回歸中國後的香港，經歷政治和經濟上的重大考驗：在政治上，我們在「一國兩制」的原則下，不斷探索適合香港本身條件的民主發展道路；在經濟方面，在全球經濟一體化，以及國家改革開放的機遇下，香港正經歷著急速的經濟轉型。

總結過去八年經驗，香港順利回歸，實現「一國兩制」，但在落實「港人治港」的實踐中卻經歷過無數的風浪和挫折，無休止的內耗令香港付出沉重的政治和經濟代價。我們需要汲取教訓、查找不足、凝聚共識、拿出方案、整頓施政、尋求穩定、發展經濟，這正是當前急務！

展望未來，政府應提出明確治港方針，引領市民認清角色：在政治的實踐上，香港循序漸進的民主政治發展，可為中國民主穩健發展提供寶貴經驗，並對國家和平統一起著積極作用；經濟的出路，在於與內地進一步融合，同時積極擴大國際市場，並發揮本身獨特優勢，為國家現代化擔當積極角色，擺脫要中央照顧香港的陰影；在民生改善方面，要以「脫貧」代替「扶貧」作為中心理念，鼓勵自力更生，各展所長；社會服務則應以家庭為本。

## 政治發展：優化特區管治 擴大民主參與

在「一國兩制」及「港人治港」的原則下，香港政制應按香港實際情況、以循序漸進的步伐發展，並透過實踐和檢討，逐步邁向全面普選產生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民主發展需要堅實基礎，香港必須深耕民主土壤，培育政治人才，以理性和穩健的步伐發展由下而上的民主政治。

政治體制必需有利於吸納各方意見，凝聚社會共識；行政長官選舉制度應有助於增加特區政府的認受性和問責性，以及確保社會各階層可均衡參與，令社會上每個階層的意見，尤其是中產的聲音，得到充分反映和吸納，最終達致優化管治的目標。

此外，面對急速轉變之經濟政治環境和激烈的周邊地域競爭，我們必須增強科

學決策和應變的能力，既要引入有具國際視野的商界及中產專業人才出任決策級官員，也要積極培育各方面的政治人才以配合民主政治的發展。政府架構應講求效率，貫徹「大市場、小政府」的理念，尋求有效措施，促進經濟轉型。

### 中央特區關係：引領市民認清角色

在中央與特區關係上，內地與香港在經濟方面正急速融合。因此，兩地除了要增加在經濟、規劃、環保和人力資源等各方面的合作之外，必須加強雙互溝通，充分理解國家邁向現代化強國的目標和各種部署，在適當範圍內，積極支援及參與。特區政府更應積極探索如何主動發揮香港的獨特作用，以配合國家進一步現代化的步伐，為中華民族的騰飛，扮演積極及獨特的角色。同時，政府應帶引市民更全面地認識兩地在憲制上的關係，奉行法治精神，磨合兩制之下不同法律制度。

### 促進經濟：擺脫要中央照顧香港的陰影

香港除了是「一國兩制」國策下的特別行政區，也是中國最國際化的城市，擁有數量眾多的金融及專業人才，享有比其他國際城市更優越的特殊地位，長久以來建立了不同方面的綜合性優勢。香港應充份利用本身的條件創造優勢，擺脫要中央照顧香港的陰影，與國家的現代化及經濟發展相互配合，作為中國引入外來投資的窗口，增強香港本身發展高增值行業的條件，同時協助國家面向世界，在中華民族的再騰飛過程中扮演好特殊的角色。香港過去曾在中國改革開放的過程中作出具歷史意義的貢獻，在今後國家邁向現代化的過程中，更應思考及扮演好我們的角色。

在經濟再轉型的過程中，政府應加強策略研究，香港與內地應該建立更有效的溝通機制，全面深入認識和了解內地發展。「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CEPA)是兩地關係正常化的開始，我們要加强落實及進一步深化，與中央研究商討為港人提供國民待遇，讓港人在內地享有平等的經濟發展空間，促進香港與內地專業服務及經驗的雙向交流。

香港的經濟發展正處於關鍵時刻，政府要凝聚共識，為經濟發展尋找出路。為加強香港的競爭力，除了要確保自由經濟及公平競爭外，我們應成立一個由具國際視野的商界精英領導，包含社會各界人才的經濟發展局，以透明的機制，

加上靈活的政策，推動發展一些具策略性的產業，建立新的經濟成長點。政府應全面檢討稅制及公共財政結構，以及外匯基金的應用及分賬安排，以穩定及健全公共財政。

### **教育人力：提升語文能力 鼓勵自力更生**

另外，為確保人力資源能配合未來社會需要，我們需要盡快落實「三三四」教育改革，優先處理提升學生兩文三語的能力及技能，並為內地與香港的人才流通創造有利條件，培育出既能面向國際，也掌握國情的人才。人口政策也需要作優化傾斜，以廣納內地及海外人才。與此同時，我們必須解決在經濟轉型下出現的結構性失業問題，以「脫貧」而非「扶貧」作為中心理念，鼓勵有需要的人士自力更生、擺脫困境；社會服務則應以家庭為本。

### **規劃文化：建立可持續發展的文明之都**

為達致可持續發展，我們除了需要完善的基建設施，也要有優美和潔淨的環境，並善用香港獨有中西交匯的文化歷史和建設，透過民間主導的方針，積極推動多元化開放的文化政策，提升市民整體文化素質，讓香港成為一個有深度、充滿動感和活力的文明之都，開拓旅遊潛力，加強市民對香港的歸屬感。

## 未來兩年特區政府急需處理工作

### 1. 總結經驗，汲取教訓

- 我們需要認真檢討過去八年在各政策範疇的施政失誤及原因

### 2. 政治發展：優化特區管治、擴大民主成份

- 優化特區管治，凝聚市民共識，改善施政效益
- 擴大民主成份，提升行政長官的問責性及認受性，爭取在 2007 年由 20 萬名界別分組投票人選舉特首（詳見新論壇 20 萬人特首選舉方案）
- 深耕民主土壤，培育政治人才

### 3. 中央特區關係：引領市民認清角色

- 認清香港在國家發展中的角色，爭取香港參與及配合國家經濟規劃，建立機制達致更好溝通，為國家及香港締造雙贏局面
- 引領市民全面認識中央與特區在憲制上的關係，理順兩地法律制度的磨合

### 4. 促進經濟：擺脫需要中央照顧香港的陰影

- 作為中國最國際化的城市，我們要爭取內地部分部委在港設立辦事處(包括中國人民銀行、中國證監會和銀監會等)，為國家引入外來投資和技術，並幫助國家進一步面向世界
- 成立由商界精英領導，集中人才，自負盈虧的經濟發展局，以透明的機制，推動及統籌策略性行業發展，吸引外資，建立新的經濟成長點

### 5. 教育人力：優先提升語文能力

- 暫緩一切不必要與教育改革無關的行政指令，緩解前綫教育工作者壓力
- 優先處理提升學生兩文三語能力，盡快落實「三三四」學制
- 制定人口政策，力求人口結構配合社會需求

### 6. 社會民生：自力更生、家庭為本

- 以「脫貧」代替「扶貧」理念，協助有需要人士自力更生，擺脫困境

- 社會服務以家庭為本作中心理念，重整資源，以家庭作為服務單位，從根本處理問題，並發揮家庭的支援作用
- 改革醫療融資，考慮提供等級服務，引入能者多付機制，擴大私營空間
- 儘速成立中醫院，提供中醫臨牀教學，擴大中醫門診服務

#### 7. 規劃環境：可持續發展的文明之都

- 徹底解決空氣及海港污染，加強綠化，改善城市景觀，提升市民歸屬感
- 回應市民訴求，以靈活、可行和透明的方式處理西九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盡速完成文化藝術設施（見新論壇「西九全贏方案」建議書）

#### 8. 文化政策：民間主導 中西交匯

- 透過民間主導的方針，鼓勵商界與文化界建立夥伴關係，確保中西文化共融，部署香港成為南中國南方的文化重鎮

## 政綱建議

### 1. 香港的政治發展：優化特區管治 擴大民主參與

#### 1.1 現行制度問題：

- 行政長官產生過程欠缺問責性和認受性，帶來先天缺陷；
- 行政立法機關欠缺穩定關係，造成政治體系的持續內耗；
- 政府與民間缺乏中介聯繫，難以凝聚民間共識；
- 由於缺乏培訓及吸引政治人才的渠道，難以有效吸引人才；
- 整體社會，包括特區政府均缺乏專業的政策研究，令公共決策欠缺科學性和前瞻性。

#### 1.2 建議：

##### 1.21 行政長官產生法

- 在符合基本法及一國兩制的原則下，提高行政長官選舉的問責性和認受性，建議在 2007 年將選舉委員會改為提名委員會，再按功能組別比例代表制的方法分配選票，由界別分組投票人投票選舉行政長官。隨後以循序漸進方式，逐步擴大界別分組投票人基礎，邁向普選行政長官。

##### 1.22 立法會產生方法

- 適當增加立法會議席，利於人才培訓和分工，提升議會工作質素；
- 爭取在 2008 年將立法會功能組別及分區直選議席各增至 35 席，即合共增至 70 個議席；
- 經過實踐後作出檢討，以最終達到立法機構全面普選的目標。

##### 1.23 問責制

- 完善主要官員問責制，問責官員亦應擁有本身的班子，協助制訂執行及推銷政策，與各部門及立法會溝通，改善行政立法關係。

##### 1.24 科學決策

- 強化各政策局的研究能力，以及積極推動民間智囊發展，建立一套科學化的決策機制，提升管治質素，並有助政治人才培訓。



### 1.25 諮詢架構改革

- 認真運用諮詢架構，確保各委員會的成員具代表性和認受性，成員應能包含地區及有關專業及中產人士，並增加由團體推選的委員數目，令委員會能發揮政府與民間團體的中介作用，協助政府推動政策，以及凝聚社會共識；
- 引入考勤制度，公開諮詢架構成員的出席率以加強問責性。

### 1.26 區議會

- 下放更多地區事務的決策權力予區議會，發展民間政治力量；
- 建議成立獨立的區議會秘書處，強化支援全港各區區議會工作。

### 1.27 公營部門

- 公務員體系改革應該顧及穩定性，並透過改善管理，發揮公務員工作的積極性；
- 在「小政府」政策的原則下，透過自願離職及退休，適當精簡公營部門架構，善用人力資源，按政策及部門需要適當調配人手；
- 檢討現職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引入公務員薪酬與表現掛鈎的制度，以更靈活、公平的方式釐定公務員的薪酬調整幅度，包括檢討現時每年自動調整增薪點的安排，以及削減不合時宜的津貼；
- 按部就班以公積金制度取代公務員的退休金制度；在大部分公營部門以連續合約制逐步代替終身聘用的長俸制；
- 積極研究推行公營部門私有化，引入市場競爭機制，增加公營部門的靈活性及效率。

## 2. 國家與特區關係：引領市民認清角色

### 2.1 問題及現況

- 中央與特區缺乏恆常的溝通機制，港人缺乏參與國家決策的渠道；
- CEPA 協議在具體落實及深化還需要更大的努力；
- 部分香港市民對基本法和內地法律制度的認識有欠全面，在內地的大陸法與香港的普通法仍在磨合過程中，未能理解全國人大常委會對基本法作出的解釋是有需要的法律程序，結果造成不必要的震盪；
- 特區政府在促進港台交流方面比較被動，甚至避忌。

## 2.2 建議：

### 2.21 增加香港參與國家事務的機會，加強特區與中央互動

- 香港是中國最國際化的城市，除了是中國的特別行政區，也在國際上也享有特殊地位，包括是世貿組織、亞太經貿組織和國際奧委會等的獨立成員。香港施政的方向在於如何運用特有的優勢，與國家的現代化及經濟發展相互配合。故此應充份發揮既有機制，如港區人大代表和政協委員等功能，作為反映意見和參與國家事務的渠道，為兩地的有效溝通，為內地與香港締造雙贏局面。

### 2.22 進一步加強和內地的經貿關係

- 與中央政府協商，繼續落實及深化 CEPA 協議，為港人爭取國民待遇，向港商進一步開放市場，也為內地引入香港的經驗；
- 與泛珠三角各地政府建立更為密切的聯繫，全面洽談兩地經濟的融合問題，為港商開拓珠三角市場提供幫助；
- 在上海、重慶等內地重要城市建立香港經貿辦事處，並檢討駐內地辦事處的職能，爭取扮演更積極角色。

### 2.23 加強兩地的法律互動

- 要貫徹落實基本法，須加強普通法和大陸法的互動，強化基本法委員會的職能，考慮爭取在香港設立基本法委員會辦事處，定期召開會議和研討會，檢討基本法的落實情況，建立恆常性商議機制，更好吸納香港法律界權威人士意見，確立委員會的權威，促進兩地司法互動；
- 強化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的職能，並多宣傳基本法、「一國兩制」和國家的憲政架構與特區間的關係；
- 香港法律界和特區政府的司法部門要經常和內地法律界進行交流溝通，在香港培養熟悉憲政法律的專家。

### 2.24 以積極的態度處理好港台關係

- 充分利用在兩岸交流中的優勢，向中央爭取香港在對台交往上的特殊政策，保持香港作為兩岸關係的重要中介地位；
- 和台北、高雄等主要城市建立友好關係，設立經貿辦事處；
- 成立由政府支持的「港台交流基金」，鼓勵港台間的民間交流。

### 3. 促進經濟：擺脫要中央照顧香港的陰影

#### 3.1 現存問題：

- 政府官員缺乏宏觀視野及對國家的認識，未能認清香港在國家經濟發展的特有角色；
- 內地與香港的經濟規劃過程中，欠缺有效的溝通機制，導致未能相互配合；
- 公務員大部份是大學畢業後加入政府工作，對商界運作缺乏經驗，只懂遵循規章辦事的方式，未能利用靈活的政策揀選策略性行業和新的經濟成長點發展；
- 政策欠缺研究基礎，錯誤決定政策目標的優先次序，繼續誤將減赤作為首要目標，延誤復蘇的同時，更令中產階層百上加斤；
- 部分行業的經營權未有充份開放，造成壟斷。

#### 3.2 建議：

##### 3.2.1 發展經濟

- 善用香港擁有大量國際化的金融及專業人才的優勢，認清本身的角色，以及善用本身的獨特條件，創造優勢，為中國引入外來投資，同時幫助國家走向世界。努力吸引更多內地企業來港上市融資，並在港開設辦事處，令香港成為中國的融資重鎮，確立作為內地企業對外窗口的地位；
- 與中央政府研究，爭取內地部分部委在港設立辦事處，作為對外窗口，並加強與香港各界溝通。初期可考慮先以中國人民銀行、中國證監會及銀監會的研究部作為試點；
- 善用香港公共服務的優勢，建立經濟新成長點，包括推動醫療及教育產業化，吸引東南亞及內地人士，來港自費享用醫療及教育服務，以及接受各類專業培訓服務，從而為本地專業人士創造就業、刺激消費；
- 參考新加坡經驗，成立經濟發展局，以自負盈虧，獨立核算方式，公開招聘專業人士，發展推動經濟轉型項目，並由公務員隊伍借調適當人才，在非公務員制度下運作，以透明的決策機制，配合靈活政策，推動及統籌策略性產業的發展，包括部分私營機構不會經營的項目(如數碼港和迪士尼等)，並加強向海外吸引相關的外來投資，作為新的經濟成長點；
- 在取消遺產稅後，必須積極研究一系列配套措施，包括參考瑞士的保密法，以吸引更多海外資金來港，將香港發展為高增值的離岸資產管理中心；

- 善用香港在會計、法律、公關、物流等各項專業服務方面的優勢，將香港發展為珠三角以至全國的專業服務中心，為中國引進外資的同時，幫助中國企業走向世界；
- 開放航權，鼓勵更多航空公司來港開辦服務，強化香港作為航空及物流樞紐的地位，創造職位；
- 為港商提供土地及廠房優惠、人才培訓等配套，以吸引部分行業回流香港，創造就業；
- 維持每年不少於 290 億元的基建開支，進行跨境運輸通道及旅遊景點的建設，確保基建設施能配合未來的經濟發展需要，並創造就業。

### 3.22 創造營商環境

- 成立高層次的專責委員會，制訂長遠的政策和目標，協助本地中小型企業適應新一輪經濟轉型，並加強融資、信貸、加強人才培訓，以及拓展海外市場等；
- 公營部門外判招標項目中，特別是基建、創新和高科技，以及環保工業等範疇，應確保外資公司將技術轉移到本地公司，以提升本地企業和專才的技術水平；
- 在內地主要省市設立辦事處，並將職能擴展至全方位服務，為港人提供稅務法規和市場訊息諮詢，以至人身安全保障等；
- 積極研究在部分行業制訂公平競爭法，維持公平的營商環境。

### 3.23 公共財政

- 善用公共資源，檢討外匯基金與政府財政儲備的分賬安排，向外匯基金收取合理息率，作為政府穩定收入來源之一，從而紓緩加稅壓力；
- 加快推動更多公營部門公司化，優質的公營機構可善用債券作為理財工具，更有彈性地處理財政，並讓投資者有更多投資理財選擇；
- 適當調高商業性而對民生沒有直接影響的政府收費，逐步落實回收成本，減輕不必要的補貼。

## 4. 教育及人力：減省行政指令，優先提升語文能力

### 4.1 現存問題

- 雖然政府和社會都普遍認同有需要進行教育改革，並應該投放更多資源在教育之上。但我們過去提出了一些改革措施和增加的教育開支，但社會感覺不到改革的成效，反而覺得改革過多，教育界內矛盾日益尖銳。箇中原因，除了社會情況日趨複雜，教育界須應付的問題遠超十年前，但教育政策本身亦存在問題，教育當局在部署工作時也有不足之處，在不同環節都提出大量與教改無關指令，令前線教師疲於奔命。真正計劃中的教育改革，包括課程和考評改革等仍未落實，但學校和教師已有極大反響；
- 政府誤將提升語文能力政策與學校的教學語言掛鉤，我們應該幫助不同語文水平人士提升英語能力，而不應糾纏在中文中學和英文中學的不必要的標籤效應，無論甚麼類型的學校，學生花在學習語言的時間都相當長，但卻不能取得預期效果，故應該正視真正提升學生語文能力的課程內容和教學方法；
- 我們在制訂新的資歷架構過程中並沒有考慮與內地及國際接軌，評審機制繁複、行政成本過高，同時亦影響課程靈活性，限制小型培訓機構的生存空間，同時也窒礙內地與香港的人才互通；
- 面對經濟急速轉型下出現人力資源錯配和人口老化，目前從內地和海外移民來港的政策未能配合香港吸納經濟發展所需的人力資源。

### 4.2 建議

#### 4.21 課程及學制改革

- 盡快落實「三三四」學制改革；
- 清楚釐訂教育改革工作的優先次序，集中處理一些關鍵問題，尤其是加強基礎教育，提升學生的語文、創造和資訊科技的能力，並改善師資培訓；
- 香港作為國際都會，我們應支持學校開辦正規中學課程以外的課程，包括內地聯考及其他國際認可中學課程，本地大學亦應以更靈活準則收生；
- 善用香港面向國際的學習環境，擴大吸收國內的各級學生，同時，香港學生應該有更多渠道到內地升學，為國家及香港培育既能面向國際，也掌握國情的優質人才。

#### 4.22 家長及校政

- 家長要有選擇權，學校類型要多元化，政府應增加可全部自行收生的學校數目，並鼓勵教育專業人士辦學；

- 家長要有知情權，學校資料必須透明化，教育署應規定學校向家長提供足夠資料，學校訂定未來工作計劃時，也應諮詢家長；
- 家長應有參與機會，鼓勵學校與家長建立夥伴關係，為學校提供義務支援，盡快落實校本管理。

#### 4.23 持續教育

- 全面檢討公私營教育及培訓機構的角色。確保在政府資助機構、大學和職業訓練局之外，私人培訓機構有更大的發展空間；
- 我們在制訂及推行資歷架構的過程中，不能急於求成，必須考慮與內地及國際接軌，並充份與有關業界及民間培訓機構溝通、聽取意見，確保新的資歷架構能配合未來社會需要。

#### 4.24 人口政策

- 與中央政府檢討目前內地來港單程證制度，研究容許更多內地專才及企業家多次往返香港或來港定居，為內地與香港的人才流動創造有利條件；
- 為投資移民計劃設立公開透明的計分制度，並定期按本港的經濟情況，調整申請人在港不同投資方式的評分；
- 提升輸入內地專才審批程序的透明度，確保在不影響本地人才就業的前提下，進一步放寬輸港內地人才；
- 爭取在廣東省信訪局港澳科設立查詢及轉介的一站式服務；
- 加強港人在海外的保障，與中央政府研究，加強與各國的中國領事與特區政府的聯絡，確保在海外的港人能透過中國領事館獲得即時支援。

### 5. 社會民生：自力更生、家庭為本的福利政策

#### 5.1 目前問題

- 以「扶脫」作為口號，令社會忽略鼓勵受助人自力更生、擺脫困境的重要性；
- 在經濟轉型過程中，低技術職位大幅減少，部分低學歷及低技術人士長期處於失業、就業不足或低收入況狀；
- 綜援制度欠缺鼓勵受助人再就業的誘因，甚至打擊部分受助人重投勞動市場的意欲；
- 目前僱員再培訓及持續進修的架構重疊混亂，且未能切合市場需要；

- 部分社會服務分割，未能從家庭著手處理，也未能發揮家庭的支援作用。

## 5.2 建議

### 5.21 就業

- 以「脫貧」取代「扶貧」作為社會服務及失業援助的理念，強調協助有需要人士自力更生，針對性地提供支援，向他們的子女提供平等機會，讓他們及其下一代擺脫困境；
- 針對結構性失業問題制定政策，設立失業援助計劃，以一站式服務向失業人士提供失業援助津貼、就業輔導、再培訓轉介及職業介紹，並跟進有關計劃參加者的就業情況；
- 透過稅務及土地優惠等誘因，鼓勵廢物回收及分類等，能吸納低技術職位的行業發展，並以津貼或稅務優惠鼓勵僱主吸納低技術工人、長期失業人士和青年人；
- 將公營部門及社會服務機構開設的臨時職位，部分優先撥給正長期申領失業援助金的人士；
- 就舊樓維修的問題，推行「配套基金」(matching fund)計劃，由政府資助部分維修費用，一方面可協助有經濟困難的業主解決舊樓維修問題，另一方面可創造就業機會，改善社區景觀，排除潛在危險；
- 整合現時之培訓架構，研究將職訓局和僱員再培訓局合併，提升資源效益。

### 5.22 社會服務

- 制訂一套以家庭為本的社會服務政策，以家庭作為服務單位，並發揮家庭的支援作用；
- 爭取成立高層次的家庭政策委員會，研究全面而長遠的家庭政策；
- 政府應建立一套完整而具前瞻性的福利政策，以引入多元的概念，由政府和民間共同承擔責任；
- 積極研究在珠江三角洲發展退休社區，鼓勵退休人士以較低廉的成本享受較佳質素的生活，但與此同時，我們應與內地有關部門合作，加強各方面的配套，特別是醫療保健的措施，以保障退休人士得到充分的照顧。

### 5.23 醫療衛生

- 進行醫療融資改革，考慮提供等級服務及收費，引入能者多付機制，擴大私

營空間；

- 儘速成立中醫院，提供中醫臨牀教學，擴大中醫門診服務。

## 6. 規劃環保：一個潔淨和有深度的大都會

### 6.1 現存問題

- 市區空氣愈見混濁，對市民的健康、跨國公司來港和訪港旅客的吸引力都有負面影響；
- 市區發展只著重於建築物本身的景觀和外型，作為全港市民的資產維港整體景觀卻不獲保護，綠化城市的工作也未有法例規限私人土地及政府部門在公地上保護大樹；
- 欠缺一套完善的保護及補償機制，保存私有保育區及古建築物群；
- 現時市區地積比率一般高達八倍，除影響生活環境，也扼殺重建誘因，故舊區樓宇有賴維修翻新，但由於缺乏強制驗樓維修法例，加上舊樓業權分散，導致驗樓和翻新工作停滯不前；
- 過去一直拖延和迴避新界的農地露天倉及小型屋宇發展所引起的污染和景觀問題；
- 由於施政問題，不少大型基建項目在設計完成後，因受到民間部分反對而要從新規劃諮詢，不單費時失事，甚至貽笑國際，而且令建基計劃落實無期。

### 6.2 建議

#### 6.2.1 基建規劃

- 為進一步促進香港與珠三角的經濟融合，以及強化香港作為一個大都會及珠三角人流及物流樞紐，必須擁有暢通的道路運輸設施，所以必須要加快發展相關的基建配套及土地規劃。在港珠澳大橋計劃落實後，盡快興建跨境及新界西北的配套基建；
- 為確保香港擁有優美景觀、大量休憩和綠化土地，我們應收緊《城市規劃條例》有關城市整體外觀的規限，引入城市的外觀是市民大眾資產的概念。在尊重私有產權的同時，整個城市的外觀應該凌駕私人利益。在此建議下，在城規條例或新的綠化法例中引入保護樹木及綠化的要求，政府部門及私人發展商也有法定的植樹責任；



- 新界土地問題，應積極面對並盡速諮詢公眾，尋求社會共識，盡快得出解決新界小型屋宇問題的長遠方案。短期內也應考慮改善小型屋宇發展的空間、安全、景觀等有關法規，妥善處理十多萬個累積丁屋申請個案；
- 為提供充份的貨倉及工業用地，應與廣東省當局商討改善目前空貨櫃回港的問題，在合適地段設立貨櫃擺放區，以基本解決新界土地的狀況，同時要投資開發露天倉庫區的道路、排水、開方等基建，既避免浪費新界廢置農地，又可改善該區交通，排水設施，配合物流發展；
- 盡快徹底處理三條過海隧道流量嚴重失衡的問題，政府應作好興建第四條過海隧道的準備，作為解決問題的談判籌碼。

## 6.22 環境保護

- 我們應將環保工業視為環保基礎建設，以經濟誘因雙管齊下，在開徵環保稅項的同時，引入稅務優惠，甚至適當資助民間發展回收及環保工業，開闢廉價土地作環保工業用途。逐步立法強制回收廢物及垃圾分類；
- 我們也應鼓勵或立法落實環保措施，鼓勵節省能源的商廈和工廈的設計，推行全港節省能源用品標籤制，政府亦應制定鼓勵使用再生能源的政策，推動再生能源的發展和應用；
- 與內地制訂共同的環保標籤，促進環保工業跨境發展，透過擴大市場規模增加經濟誘因，讓內地與香港的廢物回收及循環一體化；
- 為徹底改善空氣質素，我們應該加強與廣東省在這方面的合作。例如以亞洲發展銀行的成員身份，協助廣東省向亞發銀行貸款進行改善空氣污染及節省能源的工程；
- 本地方面，我們要著手解決貨車的廢氣排放；並在樓宇設計方面，禁止大型發展項目採用百份百地面履蓋的裙樓設計；
- 政府應制定保護樹木的法規，並加強主要道路的綠化工程。

## 6.23 古蹟保護

- 作為一個有深度的城市，我們應該保護歷史文化古蹟和保育區，以公帑、換地或轉移發展面積的方法，收回私人古建築或保育地的管理權，並盡可能將這些項目提供予公眾使用，收回維修保養成本。

## 6.24 房屋政策

- 政府要訂立有效的屋宇長期維修措施，規定新樓入伙時要設立長遠維修預備金。在舊區尚可以繼續維修的樓宇，我們要立例強制驗樓維修。對於一些進行維修亦不能保證安全，或維修費遠高於物業租金收入的樓宇，應以新思維，主動與舊區業主以合作方式重建，分擔風險，由市建局擔當小股東，集資及管理項目；
- 公屋應視為社會安全網的重要一環，協助有需要人士在安穩的生活環境下培育下一代，繼而自力更生甚至脫貧。但我們應確保公屋「旋轉門」政策，住戶在居住一段時間（例如 20 年）後，經濟能力若有改善，便應騰出單位供其他有需要的市民。

## 6.25 能源政策

- 先行檢討目前兩電的專營合約及利潤管制協議，加快研究兩電聯網的可能性及效益，確保電費維持在合理水平，有需要時引入更多經營者；
- 研究在確保供電穩定性的前提下，分拆供電網絡和發電的經營牌照，加強競爭；
- 考慮大珠三角的能源供求和節約，並進一步合作。

## 7. 文康政策：民間主導，中西交匯

### 7.1 現存問題

- 文化藝術及康樂體育的開支主要來自政府補貼，商業機構及民間投入的資源相當有限，中小型的文化及體育團體資源也不足；
- 政府內缺乏高層的協調架構作跨部門統籌，也欠缺能包含社會各界的高層架構制訂宏觀的文化及體育政策方向；
- 文化及康樂設施的使用上欠缺靈活性，亦缺乏具特色的文化場館；
- 年青一代對中華文化及歷史缺乏認識，不利香港作為促進中西文化交流的國際城市。

### 7.2 建議

- 提升各部門對文化及創意產業的重視程度，設立包括社會各界代表的高層架構，全面研究及評估各部門與文化有關的政策對社會的影響，為文化發展訂定清晰、明確的政策方向，並重整文化及創意產業的行政架構，將執行政策的權力按序下放予非官方機構，讓民間在文化工作上發揮更大作用；

- 以具體措施鼓勵商界參與文化及創意產業的發展，包括提供稅務和地積比率等優惠，並促進成立商界與文化界之間的中介團體，鼓勵政府、商界和文化界建立夥伴關係，並以多元化方式支援文化團體，並適當地運用公營資助維持精緻、少眾或前衛文化活動，確保文化多元發展；
- 為文化藝術團體開拓空間資源，利用空置工廈發展藝術邨，發展藝團駐場和藝術家駐校計劃，提升藝評水準；
- 善用公眾場所展示藝術作品，將文化氣息帶進市民日常生活每一個角落；
- 創造有利條件，讓中西文化可在平等基礎上發展，也讓市民享有均等機會認識中國文化，並提升少數族裔的文化活動水平，強化多元特色，並部署香港成為中國南方的文化重鎮；
- 回應市民訴求，以靈活、可行及透明的方式處理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盡速完成有關文化設施；
- 推動部分具市場潛力的體育項目產業化，透過商界參與促進普遍化。



**歡迎你參與討論及提供寶貴意見**

**[www.ncforum.org.hk](http://www.ncforum.org.hk)**